

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專業科目 規劃表

教學單位(系 (所、室、中心、學位學程)：企業管理學系

課程學制：■學士班(U)

課程類型：☐系所專業課程 ☐雙主修 ☒輔系 ☐院共同必/選修課程 ☐校共同必選修課程

No.	領域或學群別	必修或選修	科目名稱 (中文)	科目名稱 (英文)	學分 合計	課程 類別	建議修 習年級	開課系所	先修科 目	開課 屬性	備 註
1	管	必	企業概論	Introduction to Business	3	半年	一	企管系		A	
2	管	必	管理學	Management	3	半年	一	企管系		A	
3	行	必	行銷管理	Marketing Management	3	半年	一	企管系		A	100學年度從6學分異動為3學分
4	財	必	財務管理	Financial Management	3	半年	一	企管系		A	100學年度從6學分異動為3學分
5	財	必	投資學	Investments	3	半年	一	企管系		A	106學年度新增 追溯至105學年度適用
7	組	必	組織理論與行為	Organizational Theory and Behavior	3	半年	二	企管系		A	112學年度異動建議修習年級
6	作	必	作業管理	Operations Management	3	半年	二	企管系		A	112學年度異動建議修習年級
8	組	必	人力資源管理	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	3	半年	三	企管系		A	112學年度異動建議修習年級
9	作	必	商業分析	Business Analytics	3	半年	三	企管系		A	111學年度新增 112學年度異動建議修習年級
10	資	必	資訊管理	Information Management	3	半年	一	企管系		A	
11	組	必	策略管理	Strategic Management	3	半年	三	企管系		A	112學年度異動建議修習年級
12	共	必	管理實務專題研討	Seminar on Managerial Practices	3	半年	四	企管系		A	106學年度新增並異動課名，原新增課名「管理實務專題」

註：1. 以上科目除了企業概論、管理學為必修課程外其餘為選修課，需修滿本系所開設之課程21學分（含）以上，方得承認本系輔系，且學分不得重覆計算，不得雙重認列。2. 本課程自114學年度(114年9月)以後選讀本系輔系時開始實施。

※本系業經本系115年3月25日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。

承辦人簽章：

115 年 3 月 25 日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115 年 3 月 25 日

No.	領域或 學群別	必修或 選修	科目名稱 (中文)	科目名稱 (英文)	學分 合計	課程 類別	建議修 習年級	開課系所	先修科 目	開課 屬性	備 註
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